



标题：关于征集应急预案分技术委员会委员人选的通知

索引号：4/2024-00051

发文字号：

发文单位：其他

所属机构：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局

主题分类：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

公文种类：通知

成文日期：2024年8月15日

发布日期：2024年8月19日

关于征集应急预案分技术委员会 委员人选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应急预案领域标准化建设，推动全国应急管理与减灾救灾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应急预案分技术委员会组建工作，根据《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和《应急管理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公开征集第一届应急预案分技术委员会委员人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及人数

应急预案和演练工作相关领域的政府机关、各有关企事业单位、行业协会、科研机构、高校等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对应职务的人员30人。

二、委员职责和申报条件

(一)委员基本职责

- 开展需求调研，提出标准制修订等方面的工作建议。
- 按要求参加标准技术审查和标准复审，履行委员投票表决义务，参加应急预案分标委工作会议和组织培训。
- 参加标准宣贯活动，及时反馈应急预案分标委归口管理标准实施情况。
- 承担应急预案分标委职责范围内的相关工作，对应急预案分标委工作实施监督。

(二)委员申报条件

-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指示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道德和职业操守，坚持原则，学风正派，认真负责，廉洁公正。
- 熟悉应急预案分标委相关专业领域业务工作，熟悉应急预案和演练领域相关法律和政策，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具备参加标准化工作的调研、分析和评价能力。
- 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与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相对应的职务，具有较高的外语（英语）水平。

5. 掌握标准化基础知识，热心标准化事业，能积极参加应急预案分标委各项活动，认真履行委员的职责和义务。

三、报送材料及要求

1. 采用单位推荐方式。申报人须认真准确填写委员登记表（见附件），同一人不得同时在3个以上全国或行业标委会担任委员。推荐单位负责审查登记表各项内容，确保真实性，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2. 请于2024年9月18日前，将登记表纸质版一式两份及本人二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一张（背后注姓名）邮寄至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同时将电子版（签章后PDF文件与Word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邮箱：18810305496@163.com;主题为：应急预案分标委委员登记表一单位名称一姓名）。

3. 应急管理部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局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认真审核申请人材料，遴选意向委员并在政府网站公示。所有申报资料将作为技术档案不再退还本人。

四、联系方式

秘书处承担单位：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城市安全与环境科学研究所

通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32号院甲1号楼安全大厦（邮编：100012）

联系人：王文靖，18810305496

焦心怡，13381071561

姚晓晖，13311303380

附件：[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

应急管理部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局

2024年8月15日

[【下载】](#) [【打印】](#) [【关闭】](#)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应急管理部

京ICP备18056520号-2 网站标识码bm34000001

 京公网安备11040102700086号



官方微信



官方微博